

关于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电话) TEL: (010) 88356126
(传真) FAX: (010) 88354837
(邮编) POSTCODE: 100044
(地址) ADDRESS: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关于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中准专字[2023] 2204 号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化纤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要求编制《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吉林化纤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该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结合吉林化纤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审慎调查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吉林化纤公司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吉林化纤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本报告仅供吉林化纤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吉林化纤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附件：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主题词：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邮编：100044

电话：010-88356126

Add: 4th Floor, No.22, Shouti South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ostal code: 100044

Tel: 010-88356126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要求，本公司就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关于核准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689 号）核准，吉林化纤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90,556,9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4.13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199,999,997.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8,247,924.48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181,752,072.52 元。截至 2022 年 7 月 5 日 14 时 29 分止，主承销商华金证券已将募集资金扣除部分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 11,879,999.98 元（含税）后，余额为人民币 1,188,119,997.02 元汇入专用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准验字[2022]2044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上述募集资金 810,937,600.00 元，其中 1.2 万吨碳纤维复材项目使用 510,937,600.00 元，偿还银行借款 300,000,000.00 元；另外募集资金账户收到存款利息收入 3,401,852.24 元，支出手续费 6,991.46 元，支付承销费、信息披露费 5,942,800.00 元，期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64,634,457.8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公司制订了《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严格遵循制度规定，在资金到位后及时存入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专项管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及余额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账户余额（元）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吉营支行	0201011080001833	61,232,241.7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哈达湾支行	22050161633800001 411	44,593,154.35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磐石支行	07104580110152000 07898	158,809,061.71
合计		264,634,457.8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64,634,457.80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以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已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准专字[2022]2218号《关于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鉴证报告》鉴证。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300,000,000.00元，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0,000.0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万元）	拟置换金额（万元）
1	1.2万吨碳纤维复	145,891.52	90,000.00	51,093.76	

	材项目				
2	偿还银行贷款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75,891.52	120,000.00	81,093.76	30,000.00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中准专字[2022]2218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并已披露。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和资金安排，预计募投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性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1,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9.31%，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按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3.70%计算，预计将节约财务费用407万元。

此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将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为确保按时归还前述募集资金，保证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公司承诺：在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公司已全部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在过去十二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并承诺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若募集资金项目因发展需要，实施进度超过目前预计，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以确保项目进展。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专用账户上。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管理及使用的情况。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3年4月28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8,175.2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093.7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093.7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2万吨碳纤维复材项目	否	90,000.00	88,175.21	51,093.76	51,093.76	57.9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20,000.00	118,175.21	81,093.76	81,093.76					
超募资金投向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8,175.2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093.7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093.7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比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已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准专字[2022]2218号《关于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鉴证报告》鉴证。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300,000,000.00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0,000.0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1,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9.31%，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